

格林聚鑫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3年第4季度报告

2023年12月31日

基金管理人:格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4年01月19日

目录

§1 重要提示	3
§2 基金产品概况	3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4
3.1 主要财务指标	4
3.2 基金净值表现	4
§4 管理人报告	6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6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8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9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9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10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10
§5 投资组合报告	10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1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11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11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11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12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12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12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12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12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12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3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14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14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14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14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4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14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5
§9 备查文件目录	15
9.1 备查文件目录	15
9.2 存放地点	15
9.3 查阅方式	15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基金合同约定，于2024年1月18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23年10月1日起至2023年12月31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格林聚鑫增强债券	
基金主代码	015713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2年12月06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271,706.26份	
投资目标	在严格控制投资组合风险的前提下，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力争获得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	
投资策略	1、资产配置策略；2、债券投资策略；3、股票投资策略；4、国债期货投资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综合财富指数收益率*85%+沪深300指数收益率*1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股票型基金。本基金为二级债基，预期风险高于纯债基金。	
基金管理人	格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格林聚鑫增强债券A	格林聚鑫增强债券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15713	015714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	79,916.40份	5,191,789.86份

额		
---	--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3年10月01日 - 2023年12月31日)	
	格林聚鑫增强债券A	格林聚鑫增强债券C
1.本期已实现收益	-267,701.24	-1,742.71
2.本期利润	24,189.79	1,946.63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26	0.0094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79,281.21	5,118,673.49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9921	0.9859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本报告所列示的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格林聚鑫增强债券A净值表现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18%	0.19%	0.12%	0.13%	-0.30%	0.06%
过去六个月	-0.54%	0.18%	0.12%	0.13%	-0.66%	0.05%
过去一年	-0.83%	0.16%	2.30%	0.13%	-3.13%	0.03%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0.79%	0.15%	2.18%	0.12%	-2.97%	0.03%

格林聚鑫增强债券C净值表现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	--------	-----------	------------	---------------	-----	-----

过去三个月	-0.22%	0.19%	0.12%	0.13%	-0.34%	0.06%
过去六个月	-0.70%	0.18%	0.12%	0.13%	-0.82%	0.05%
过去一年	-1.41%	0.16%	2.30%	0.13%	-3.71%	0.03%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41%	0.15%	2.18%	0.12%	-3.59%	0.03%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格林聚鑫增强债券C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22年12月06日-2023年12月31日)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刘冬	本基金基金经理、权益投资总监	2022-12-06	-	16年	刘冬先生，西南财经大学金融学硕士。曾任长江证券宏观策略分析师；天弘基金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基金经理、投资部总经理助理、投委会成员、投资经理等职；渤海人寿资产管理中心股票投资部总监。2021年3月底加入格林基金，任权益投资总监、基金经理。2021年8月26日至今，担任格林研究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1年11月19日至今，担任格林伯锐灵

					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2年3月8日至今，担任格林新兴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2年12月6日至今，担任格林聚鑫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3年1月18日至今，担任格林碳中和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尹子昕	本基金基金经理、天津分公司副总经理	2022-12-28	-	7年	尹子昕女士，英国布里斯托大学硕士。曾任渤海证券固定收益总部业务专员。2018年8月加入格林基金，曾任特定客户资产管理部投资经理、天津分公司总经理助理，现任基金经理。2022年10月27日至今，担任格林泓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2年10月27日至今，担任格林泓安6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2年12月28日至今，担任格林聚鑫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3年9月20日至今，担任格林泓盈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张晓圆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22-12-06	-	10年	张晓圆女士，天津财经大学经济学硕士。曾任渤海证券固定收益总部承销项目经理、综合质控部副经理、交易一部副经理、投资交易部副经理，先后从事债券承销、投资交易等工作。2018年5月加入格林基金，曾任

					专户投资经理，现任基金经理。2020年6月2日至2021年7月16日，担任格林泓泰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0年6月12日至2021年7月16日，担任格林日鑫月熠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2020年6月12日至2021年7月16日，担任格林泓裕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0年8月5日至2021年8月26日，担任格林泓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8年12月3日至今，担任格林泓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0年6月12日至今，担任格林泓远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0年11月2日至今，担任格林泓安6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2年12月6日至今，担任格林聚鑫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3年9月21日至今，担任格林泓盈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	--	--	--	--	---

注：1、上述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根据本基金管理人对外披露的任免日期填写。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证券投资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3、本基金无基金经理助理。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在本报告期内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监督管理办法》及其各项实施准则、《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

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本基金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本基金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关于公平交易的相关规定，在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中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未直接或通过第三方的交易安排在不同投资组合之间进行利益输送。本基金运作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平交易管理制度规定。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利用统计分析的方法和工具，按照不同的时间窗（包括当日、3日内、5日内）对基金管理人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同向交易的交易价差进行分析，未发现违反公平交易制度的异常行为。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行为。

本报告期内，未出现涉及本基金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5%的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1、宏观与市场

进入四季度后，就已公布的月度细项经济指标来看，总体是喜忧参半；增长端的工业增加值数据略有改善，但是地产领域的销售、新开工、投资依然在下滑，也带动了总体固定资产投资数据处于偏弱状态；通胀指标来看，CPI、PPI继续回落，10-11月的数值均落在负值水平，有一些通缩的压力；政策层面，仍然是宽松平稳，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基调，M2、贷款增速相比三季度略有走弱，但社融增速改善较为明显。

债市方面，2023年四季度债市收益率先上后下，各期限收益率曲线自10月份至12月份持续走平，随后在12月份中长端收益率流畅下行的趋势下，收益率曲线开始走陡。具体来看，10月份以来，地方政府特殊再融资债券密集发行，加之十四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六次会议批准四季度增发1万亿元国债，引发市场对债券供给压力的担忧。另外，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提到“防止资金空转”的话题，市场对于资金面趋紧的担忧在四季度持续加剧，银行间流动性相较于前几季度略有收紧，促使债市短端收益率出现持续性的回调。12月份各大行再次下调存款利率，叠加国债增发落地后利空已经阶段性出尽，在基本面修复不足的压力下，市场普遍增加降准降息的预期，债市重新激发多头热情。

四季度A股市场以下跌为主，期间虽有部分结构性机会，但总体而言个股普遍跌幅较大，主要原因还是对经济改善的力度不达预期有所担忧，尤其是CPI、PPI数据的连续回落，让市场认为有加剧通缩的风险，担心后期企业盈利进一步下降；在避险思维下，

资金行为更多的向业绩稳定、分红率高的高股息标的聚集，偏成长类且机构持仓较多的标的，股价表现相对较弱。

2、操作回顾

本基金在四季度前期仍然维持一定的权益仓位，且主要在大消费、医药、高端制造等领域做一些配置；后期因基金有一些申赎变化，且A股市场波动较大，为了降低基金净值波动风险，对权益仓位做了减持。债券投资上，本基金运用利率债的波段操作和国债期货策略，跟随市场变化进行灵活的久期摆布，为组合提供稳定收益。

3、后续展望

债券市场，2024年一季度债市多头行情预计仍会延续。主要体现在市场对于降准降息仍有预期，机构存在抢跑性的配置需求，且当前基本面经济修复基础仍不牢固，近几个月的制造业PMI均低于荣枯线，也显示了短期内经济大概率仍延续弱修复态势。另外，地产投资自2023年陷入磨底阶段后短期内未见有明显起色，大概率仍会对经济基本面造成拖累。政策端在12月底的政治局会议与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对来年的政策定调均有所表述，财政政策与货币政策在来年配合度可能更佳，同时，2024年财政政策大概率会转向积极，货币政策保持稳中偏松。在操作上，我们仍会灵活调整持仓久期，在资金面松紧变动周期下灵活把握杠杆收益，并持续运用国债期货对冲风险，灵活把握收益性与安全性的平衡。充分运用债市工具，从骑乘策略、杠杆策略、票息策略上取得稳定收益。

权益市场，后期关注的关键点是经济基本面能否逐步修复或者说不进一步下跌，一旦观察到主要经济指标有走稳的迹象，市场机会有一触即发的概率，毕竟当下全A指数的估值水平已跌到近10年来的偏低水平，估值风险已经释放了较大部分；同时，当下对经济造成较大拖累的重要因素是地产困境、地方债务，这两个方面，大的政策基调上，总体是在推出化解风险、促进行业健康发展的政策，由于并没有像过去那样推出全面性的强力刺激政策，而是在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的情况下，采用逐步化解风险、稳中求进的方式，使得短时间内无法立刻扭转经济走弱的颓势，但是，只要时间拉长一些维持上述呵护政策，再叠加市场自发调节，总体经济会逐步走稳。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格林聚鑫增强债券A基金份额净值为0.9921元，本报告期内，该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0.18%，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12%；截至报告期末格林聚鑫增强债券C基金份额净值为0.9859元，本报告期内，该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0.22%，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12%。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存在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4,526,325.62	86.18
	其中：债券	4,526,325.62	86.18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 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 计	720,977.15	13.73
8	其他资产	4,629.79	0.09
9	合计	5,251,932.56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境内股票。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股票。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 值比例 (%)
1	国家债券	4,526,325.62	87.08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4,526,325.62	87.08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19723	23国债20	20,000	2,012,921.10	38.73
2	019709	23国债16	20,000	2,010,465.75	38.68
3	019728	23国债25	5,000	502,938.77	9.68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投资。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投资国债期货，将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充分考虑国债期货的流动性和风险收益特征，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适度参与国债期货投资。

本基金参与国债期货交易，需遵守下列投资比例限制：在任何交易日日终，持有的买入国债期货合约价值，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15%；在任何交易日日终，持有的卖出国债期货合约价值不得超过基金持有的债券总市值的30%；在任何交易日内交易（不包括平仓）的国债期货合约的成交金额不得超过上一交易日基金资产净值的30%；本基金所持有的债券（不含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市值和买入、卖出国债期货合约价值，合计（轧差计算）应当符合基金合同关于债券投资比例的有关约定。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代码	名称	持仓量 (买/卖)	合约市 值(元)	公允价值变 动（元）	风险指标说明
-	-	-	-	-	-
公允价值变动总额合计（元）					-
国债期货投资本期收益（元）					-765.30
国债期货投资本期公允价值变动（元）					-600.00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充分考虑国债期货的风险及流动性特征，进行了一定的套期保值操作，以降低投资组合的整体风险。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未发生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4,619.80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9.99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4,629.79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的情况。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格林聚鑫增强债券A	格林聚鑫增强债券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9,958,677.50	16,803.98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50,792.45	5,185,249.72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9,929,553.55	10,263.84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79,916.40	5,191,789.86

注：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基金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231001-20231225	9,929,493.55	0.00	9,929,493.55	0.00	0.00%
个人	1	20231226-20231227	0.00	101,317.12	0.00	101,317.12	1.92%
	2	20231226-20231227	0.00	50,185.82	0.00	50,185.82	0.95%
	3	20231228-20231231	0.00	2,029,426.68	0.00	2,029,426.68	38.50%
	4	20231228-20231231	0.00	2,029,426.69	0.00	2,029,426.69	38.50%
产品特有风险							
1、净值大幅波动的风险							

由于本基金份额净值的计算保留到小数点后4位，小数点后第5位四舍五入，由此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因此该机构投资者大额赎回时，有可能导致基金份额净值大幅波动，剩余的持有人存在大幅亏损的风险。

2、出现巨额赎回的风险

该机构投资者在开放日大额赎回时可能导致本基金发生巨额赎回，当基金出现巨额赎回时，根据基金当时资产组合状况，基金管理人有可能对部分赎回申请延期办理或对已确认的赎回进行部分延期支付。其他投资者的赎回申请也可能同时面临部分延期办理的风险或对已确认的赎回进行部分延期支付的风险。当连续2个开放日以上（含本数）发生巨额赎回，本基金管理人有可能暂停接受赎回申请，已接受的赎回申请可以延缓支付赎回款项，但不得超过20个工作日。投资者可能面临赎回申请无法确认或者无法及时收到赎回款项的风险。

3、基金规模过小的风险

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基金合同生效后，连续20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连续60个工作日出现前述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向中国证监会报告并提出解决方案。机构投资者在开放日大额赎回后，可能出现本基金的基金资产净值连续60个工作日低于5,000万元情形。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不存在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准予格林聚鑫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注册的文件；
- 2、《格林聚鑫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格林聚鑫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4、《格林聚鑫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 5、法律意见书；
- 6、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7、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8、中国证监会要求的其他文件。

9.2 存放地点

备查文件存放于基金管理人的住所。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到基金管理人和/或基金托管人的住所免费查阅备查文件，或通过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其他基金销售机构的网站查询。在支付工本费后，投资者可在合理时间内取得备查文件的复制件或复印件。

格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01月19日